

证券代码：300508

证券简称：维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2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04 月 04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 2018 年 04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珊珊主持。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862.9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8,814.60 万元，实现税后净利润 8,069.56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1.4202 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6,8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34,092,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0,912,000 股。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充分考虑了股东的合理诉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成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良影响，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特点、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拟以监事人员 2017 年度薪酬为基数，调整其 2018 年度薪酬，最高调整幅度不超过 20%。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并且完成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的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战略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张珊珊女士、谢皓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与另外一名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陈豫先生在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但继续担任公司研发部总监职务。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张珊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谢皓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巨潮资讯网《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十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04 月 17 日